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论文结语(大全5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论文结语篇一

建设工程招标合同一

合同主要协议条款合同条件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件(gf--0201)的《合同条件》。

合同协议条款将由招标单位(甲方)与中标单位(乙方)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以下为招标单位提出涉及投标单位的主要条款，投标单位应在投标文件中进行承诺。

一、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一)进度计划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方案)，甲方对进度计划提出质疑和合理修正时，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后七天内提供修正的施工组织设计，甲方代表将在三天内批复。

(二)工程开工和工期1. 乙方中标后三天内准备进场。

2. 乙方与甲方签订工程承包合同生效后，须在七天内开工。

3. 合同工期以乙方的中标工期为准。

(三)工期延误1. 对下述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推迟的，经监理方和甲方代表确认签证后，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1) 由甲方原因造成的延误。

(2) 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

(3) 重大的设计变更。

2. 非上述原因，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竣工，应承担违约责任，除罚没工期履约保证金外，每延迟一天再罚xx元。

二、工程质量与验收(一) 工程质量标准1. 乙方应严格按国家颁发的建设工程强制性条例、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进行施工，如有违反施工规范规程，甲方有权暂停其施工，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2. 甲方提交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的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开工前由甲方组织进行施工图技术会审，会议纪要作为施工的补充依据。

3. 如发现设计图纸有误或因施工原因需要修改设计时，必须事先由监理工程师签署意见，并交甲方及设计单位办理认可手续后方可实施。

4. 甲方或设计单位提出合理修改设计时(联系单)，乙方不得借故拒绝。

(二) 工程质量等级1. 乙方中标所承诺的质量等级标准为本工程的合同约定条件，中标方如未达到质量保证的除限期整改外，罚没质量履约金。

2. 本工程等级: 一次性验收合格以具备竣工验收备案条件为准，创杯以获奖正式证书为准。

3. 本工程甲方委托_____监理公司监理。

4. 隐蔽工程验收，乙方必须提前三天通知甲方及监理公司，经甲方和监理方等有关单位验收签字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三、合同价款与支付(一)工程款支付按月完成工作量的80%，以有关部门审核作为付款依据(具体另商议)；(二)合同价款的调整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价格可以调整：(1) 暂定材料价确定(需经甲主及监理公司签证)；(2) 设计变更：需经设计院甲方及监理公司签证。

建筑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二

《建筑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是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的'图书，作者是杨庆丰。

讲述了《建筑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突出职业技术教育特点，采用最新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等有关国家法规，并且将相应案例编入《建筑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各节、各章均附有知识储备、小知识、知识回顾及形式多样的练一练题目和综合性实训题目，达到学、练同步的目的。

同时，力求用案例说明知识点的应用，内容精练、重点突出、文字叙述通俗易懂。

工程项目招投标与合同管理案例分析三

并按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分别和甲。

甲施工单位称。

在施工过程中。

5?为什么、某监理单位承担了一工业项目的施工监理工作. 在事件二中，从而导致丙施工单位停工，监理单位需赔偿由此

造成的损失并相应延长工期。

因此：总监理工程师根据现场反馈信息及质量记录分析？4：专业监理工程师对b标段进场的配电设备进行检验时。

2，监理单位应该如何处理。

建设单位与乙施工单位在合同中约定，建设单位对该设备进行了更换：1：建设单位在采购b标段的锅炉设备时。

事件二，设备生产厂商提出由自己的施工队伍，若乙施工单位同意由该设备生产厂商的施工队伍安装该设备，发现由建设单位采购的某设备不合格。在事件一中□b标段所需的部分设备由建设单位负责采购？3. 在事件一中？试分析剥离检验的可能结果及总监理工程师相应的处理方法。

乙施工单位按照正常的程序将b标段的安装工程分包给丙施工单位，对a标段某部位隐蔽工程的质量有怀疑：该部位隐蔽工程已经专业监理工程师验收。请画出建设单位开始设备采购之前该项目各主体之间的合同关系图？为什么。

问题案例三，总监理工程师的做法是否正确，发生了如下事件、乙施工单位分别承担a□建设单位将设备交由厂商安装的做法是否正确。在事件3中？为什么。

事件三，若剥离检验，随即指令甲施工单位暂停施工，建设单位选择了甲、乙施工单位签订了施工合同，并要求剥离检验，建设单位便与设备生产厂商签订了供货和安装合同并通知了监理单位和乙施工单位，要求补偿其被迫停工所遭受的损失并延长工期：事件一□b标段工程的施工。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论文结语篇二

2017监理工程师已经告一段落了，许多考生正在准备2018年监理工程师考试，下面梳理了监理工程师《合同管理》考点：建设工程招投标的特点，供大家参考借鉴。

招标与投标业务是一种竞卖方式。一般来说，卖方竞争对于买方是有利的。这样就使买方的供货来源有较多的比较和选择，在竞争激烈的情况下，买方还可以较为优惠的价格购进所需物资。而且招标投标还具有程序规范，透明度高、公平竞争、一次成交等特点，这就决定了招标投标是政府招标及其他公共招标的主要方式。

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招投标这种反映公平、公正、有序竞争的有效方式也得到不断地完善，具有如下特点。

(1)程序规范 按照目前各国做法及国际惯例，招标机构率先拟定招标投标程序和条件，在招标投标双方之间具有法律效力，一般不能随意改变。当事人双方必须严格按既定程序和条件进行招投标活动。招投标程序由固定的招标机构组织实施。

(2)多方位开放，透明度高 招标的目的是在尽可能大的范围内寻找合乎招标要求的中标人，一般情况下，邀请承包商的参与是无限制的。为此，招标人一般要在指定或选定的报刊或其他媒体上刊登招标公告，邀请所有潜在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提供给承包商的招标文件必须对拟招标的工程作出详细的说明，使承包商有共同的依据来编写投标文件；招标人事先要向承包商明确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以及选定中标者的标准（仅以价格来评定，或加上其他的技术性或经济性标准）；在提交投标文件的最后截止日公开地开标；严格禁止招标人与投标人就投标文件的实质内容单独谈判。这样，招标投标活动完全置于公开的社会监督之下，可以防止不正当的交易行为。

(3)公平、客观 招投标全过程自始至终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

进行。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发出后，任何有能力或资格的投标人均可参加投标。招标人不得有任何歧视任何投标人的行为。同时，评标委员会的组建必须公正、客观，其在组织评标时也必须公平、客观地对待每一个投标人。中标人的确定由评委会负责，能很大程度上减少腐-行为的发生。

(4) 双方一次成交 招标投标严格禁止交易双方面对面的讨价还价，一般要求的交易往往在进行多次谈判之后才能成交。交易主动权掌握在招标人手中，投标人只能应邀进行一次性报价，并以合理的价格定标。

基于以上特点，招标投标对于获取最大限度的竞争，使参与投标的承包商获得公平、公正的待遇，以及提高公共招标的透明度和客观性，促进招标资金的节约和招标效益的最大化，杜绝腐-和滥-职权，都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1. 安全监理员是项目安全生产日常监理工作的主要实施者，代表总监理工程师在项目工程监理过程中行使项目安全生产监理的职责。
2. 安全监理员应认真贯彻执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贯彻执行劳动保护、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令法规、规范标准，做好安全生产的宣传教育和监理工作。
3. 安全监理员有权参加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安全技术措施计划的审查工作，并对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 安全监理员应做好日常安全巡视检查工作，掌握安全生产动态。
5. 安全监理员应参加监理安全巡检活动，做好安全活动记录。
6. 安全监理员有权检查施工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对特殊工种人员无证上岗情况有权制止。

7. 安全监理员在实施监理过程中，有权制止违章指挥、违章操作行为；发现存在安全事故隐患的，有权要求施工单位整改，并应及时总监理工程师汇报；情况严重的，应当要求施工单位暂时停止施工，并立即向总监理工程师汇报。

8. 安全监理员应监督检查施工单位安全整改通知的落实情况。对整改通知回复单内容有权进行核查，对未达到整改要求的，有权要求继续整改，并将核查情况向总监汇报。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论文结语篇三

当前，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存在着诸多的问题，如：教学手段单一、不重视实践教学、考核形式单一等，这些在很大程度上影响了教学效果，亟待改革。

一、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教学中存在的问题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的实践性很强，涉及到诸如工程造价和技术、工程法律等，对学生和教师都有较高的要求。主要问题有以下几个方面：

1、教学手段单一，学生积极性不高。

当前，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教学主要还是传统的以“讲授法”为主，教师一味地讲，学生一味地听，学生主要出于被动接受的地位，课堂上，学生的积极性很难被调动起来，学生缺少参与、体验的机会，师生之间也缺少互动。课堂气氛比较沉闷，有的学生甚至呼呼大睡。这种“一言堂”的独角戏的教学方法必须得到改革，否则教学目标无法实现，教学效果不可能令人满意，师生关系也不会融洽。

2、对实践教学不够重视。

当前，建筑专业课程设置的教学学时分配上占主要部分的是理论教学，实践学时分配少之又少。教师可以通过带领学生参观当地建筑工程交易中心等辅助性教学，来让学生了解开标、评标和定标的程序过程；可以要求学生去咨询公司实习，了解投标文件的编制程序；可以要求学生去施工单位实习，了解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签订及实施；教学还可以通过角色扮演教学法来让学生熟悉招投标和合同管理的各个环节和程序，全面系统地掌握招投标与合同管理有关的基本理论知识和技能，让学生学会如何将书上的理论知识很好地应用于实际业务中。

3、考试形式单一。

通常而言，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的试题型多为填空、简答及论述题等，主要考察的内容无非是教材中的一些条款、程序等理论知识，而对于工程招投标与合同条款之间的内在联系涉及较少，关于他们在实践中的灵活运用的测试就少之又少，学生只需死记硬背来应付考试，这也无形中误导了学生对实践能力的轻视，这样的考核显然不利于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也反映出不出学生的真实学习效果。

二、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教学方法的创新

教师要在该课程的实际教学中，从学生的实际出发，结合建筑工程技术专业人才的培养目标，设计出合理、科学的实践教学环节，注重理论和实践的结合，在实践教学多样性方面进行大胆的研究和创新。

1、案例教学。

该课程可以结合现有的工程实例，采用案例教学法。以学生为主体，来探讨经典案例的实施，可以采用动启发和开放式的方法，培养学生勇于探索的能力，同时还可以充分调动学生的积极性和参与意识能力。教师在应用该方法时一定要注

意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引导学生如何去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引导学生积极参与课堂讨论，最后要对学生的探讨成果进行归纳、拓展和升华。这种教学方法最大限度地体现了“学生为主体”的原则，颠覆了传统的以教师为主的模式。案例教学法能科学地将理论教学、实践教学与技术服务三者有机地结合起来，体现教学内容的职业性、综合性和实践性。教师主导下的学生分组讨论，能发挥学生的主动性，激发学生的创新性及求知欲。既让学生学会了专业基本技能，又提高了学生的职业综合素质，实现了传统教育的演变。

2、开放式教学。

教师要充分利用社会资源来加深学生对课程的理解和掌握，应组织学生参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观摩实景的招标会议。学校要加强校企合作和实施工学交替的人才培养模式，可以邀请相关专业领域的企业专家、工程师等来学校做讲座，以他们的亲身经历来讲述理论知识，必然会给学生留下更加深刻的印象。在设计课程教学内容时，可以邀请以工学结合为突破，邀请相关企业共同参与，突出职业能力和素质培养。

3、加强课程实践教学。

要结合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的特点，优化教学手段，注重能力培养。提升专业培养计划的科学性，合理分配理论教学和实践教学的学时和学分，实现二者的有机结合，创新教学方法，使学生易于接受理论知识。教师在实施项目教学法时，应鼓励学生参与其中，尝试让学生协助老师完成科研项目的一部分工作，这样既能让学生更好地理解所学知识，还可以锻炼学生的科研能力。要注重校企合作，校企共建实习基地，建立工学交替的人才培养模式。建设“生产与教学合一型”的校外实训基地，为学生开展实习和见习活动提供方便，为培养人才市场需要的应用型人才打造良好的实践教学平台。

4、改革考核方式，适应职业资格考试。

为了让学生适应建筑类执业资格考试，在教学过程中，教师应充分采集、运用全国监理工程师、建造师和造价工程师等执业资格考试中的典型案例，要把自己的教学内容和这些考试有机地结合起来，使教学内容与这类考试的要求相一致，让学生在参加工作后能够顺利通过与自己专业相关的各类执业资格考试。

三、结束语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是建筑工程类专业的核心课程之一。随着市场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建筑业需求的迅猛增长，招投标与合同管理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地位愈发重要。当前，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教学中还存在许多问题和不足，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课程，只有相关人员的共同努力，才能不断提高这门课程的教学水平和效果，才能为社会输送既具备优秀的招投标能力，又能很好地驾驭合同管理的复合型的专业人才。

参考文献：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论文结语篇四

在建筑工程以及企业的发展中工程招投标以及合同管理是最为重要的内容，同时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以及成熟，建筑行业也慢慢得到了强化。同时建筑项目也慢慢变得复杂、涉及的参与方以及建设方逐渐增多，各方都应用了投招标的形式而确定合同关系。因此就出现了其合同关系变得错综复杂，同时也要求合同管理和招投标的功能逐渐提升。建筑企业也从以前缺乏招投标和合同管理的意识到成立招投标和合同管理部门，同时引进人才。从这之中可以看出，在建筑企业对于投招标以及合同管理逐渐重视。而《工程招投标和合同管理》则是主要分析研究建筑工程领域中招投标以及合同管理问题，作为学生可以通过对该课程的学习掌握课程方法和原理，培养学生的项目招投标、投标以及合同管理等等能力。与此同时，作为学生要求对我国工程建设领域中程序以及重要性有所掌握，可以掌控建筑工程招投标以及合同管理的方法、实务以及方法。

2 《建筑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性质以及知识体系分析

《建筑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该课程作为工程造价专业以及建筑工程管理中一个较强的专业技术课程。具有着一定的独立性，同时也同《建筑工程计量和计价》以及《建筑施工技术》等等组成一个专业课程群，可以形成建筑工程招投标整个过程中不可或缺的环节。可以从教学要求以及知识体系的结构等等进行分析，在《建筑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中一般会工程技术、工程造价以及工程法律等等结构体系，其内容一般包括有招标、投标的基本程序以及投标报价措施、合同管理的基本概念、法律以及的合同订立的程序、索赔的程序等等。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论文结语篇五

在教学过程中应用教师可以制作多媒体可见，可以包括有图

片、文字以及视频等等资料，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学生的兴趣，也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帮助学生对理论知识更好的理解。与此同时在多媒体教室在教学过程中可以应用与之相关的网络信息，比如说使用网络来查询当前最为流行的合同法以及投标法等等内容，便于提升学生的信息量。进而便于弥补因为课程内容较为新颖而导致教材内容落后给学生带来的问题，导致学生的知识以及行业岗位的具体需求可以进行对接。

3.2应用工程案例教学方法

因为《建筑工程投标与合同管理》课该门课程具有着较强的实践性，其培养的目的可以是促使学生可以较为熟练应用理论知识到实际中。案例教学也是一种具有较强实践性的教学措施，注重培养学生对案例中问题而进行分析、判断。进而可以逐渐加深对招投标和合同法的理解。在进行教学中，注重应用一些比较典型工程案例而将其引入到课程中，可以积极调动起学生积极性。在对理论知识的传授之时，也应该给学生提供合适的招标与合同管理的案例，对学生进行分组，应用学生为中心的教学模式，进而激发学生的主观能动性，创新性。在具体工程案例中提升学生的综合能力。

3.3应用bim教学方法

作为一种造价软件，其可以实现对此工程案例全过程造价管理进行模拟，可以从项目决策阶段、设计、招投标、施工以及竣工等等全过程来对工程造价进行控制。同时在《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教学过程中，则就可以应用bim软件实现对招投标以及施工等等阶段进行模拟。可以在学习招投标时，通过设置情境让学生来模拟编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在进行施工过程中，学生可以使用课本的理论知识拉来对出现的合同和索赔合理解决，如此就可以促使课程知识得到融会贯通，提升学生的操作能力，解决可能出现的问题，提升学生学习的主动性。

3.4 推动双师型的师资队伍建设

在高职教育中应该应用“工学结合”的教学模式，应用此模式则要求学校培养一支高素质的师资队伍，如此才可以实现对专业进行整合，进而制定一个比较合理的课程体系，同时实施以及设计其教学内容。在对双师型的教学团队建设过程中，不仅仅要求可以吸引一些高素质以及高学历的人才，同时也可以企业中邀请一些有着丰富工作经验的人才，来充实教师队伍，进而可以逐渐构成理论知识和实践知识的'人才队伍，进而推动学校教学和企业生产之间的结合，确保同目前最新的技术结合。

3.5 注重应用问答式教学模式

通过应该用问答式教学模式，可以实现教学氛围活跃，调动起学生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逐渐扩宽学生思维，使其可以积极思考课堂知识，提升教学的效果。作为教师在课堂上应该积极组织学生对教学内容进行讨论，鼓励学生对教材知识质疑，如果学生的具体认知同教师的观点存在的分歧，可以立即提出问题，主动同教师之间沟通，进而询问，便于教师可以实时掌握学生的学习情况，对其中的难点及时解决。学生在学习知识的过程中也是一个理论和实践不断循环和提升的过程，作为教师应该注重激发学生的积极性，对教材的知识点进行讲解，合理使用问答式的教学模式，提升教学的质量和时效性。

4 结束语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是工程管理的基础学科，在目前其重要性也在逐渐凸显，应用范围十分广泛，比如所在毕业论文以及课程设计中该方面的知识应用比较多。在参与到工作中很多有很多方面要求应用其中的知识。同时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制度的逐渐完善，经济全球化的不断进步，其建筑市场的竞争也逐渐加剧，为了同目前的发展情况相适应，因此，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在教学过程中应该同时代发展相适应，因此，对于《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进行改革以及创新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参考文献：

[1]张卉. “建筑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 课堂教学改革探讨[j].新课程研究(中旬刊), (3):29~30.

[2]任非. 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课程教学[j].四川水泥, 2016(6):323+256.

[3]陆婷, 《建设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微课课程探究[j].江西建材, 2016(24):295.

[4]赵艳. 浅谈新形势下的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j],门窗, 2016(11):212+214.